

除夕祭祖是一年中的大事，贾府也是如此。为了把这一活动客观真切地表现出来，《红楼梦》中特意安排宝琴作为旁观者而进到宗祠里面观看。因为是第一次进去，宝琴格外留神，仔细打量：“原来宁府西边另有一个院子，黑油栅栏内五间大门，上面悬一匾，写着是‘贾氏宗祠’四个字，旁书‘衍圣公继宗书’。”“衍圣公”是对孔子的后世封号，自宋仁宗至和二年（1055）始称，在程、高本中，此处为：“特进爵太傅前翰林掌院事王希献书”。当是为回避“衍圣公”，避免“厚诬至圣先师”的罪名而更易。

宗祠，在宫廷与王府内称庙——宫廷称太庙，王府称家庙。在清朝，王府以下只能称祠堂。金寄水在《王府生活实录》中回忆，他们家，也就是睿亲王府中的家庙在三门以东：“是一处三重院落”，有前殿、后殿与后罩房。前、后殿供奉神主，后罩房存贮祭器。贾府是公府，因此祠堂不能称庙，由于是供奉着宁国公与荣国公兄弟二人，故谓宗祠，取同宗祠堂之意。相对睿亲王府家庙，贾府宗祠只有一座正殿，在宝琴眼中，或者说是，在宝琴的描述中，这是座五开间的正殿，前面有三间抱厦，抱厦前面是月台，月台前面是白玉石甬路。月台上摆着鼎、彝一类青绿古铜的祭器，甬路两侧是苍松翠柏。抱厦的上方悬挂一面九龙金匾，写着“星辉辅弼”，乃先皇御笔。正殿的前面也高悬一匾，匾的形状是洞龙填青匾，写着“慎终追远”，旁边还有一副对联，俱是当今御笔。在金寄水笔下睿亲王府里的家庙，那里面也有两方匾，前殿是乾隆御笔“祭如在”，后殿是“骏烈清芬”，为庆亲王永璘所书。两相对照，贾府宗祠，虽然只有一座正殿，但是在匾额的数量上并不少于亲王府，而且均出于御笔，这又是睿亲王家庙所不可比的了。

在宝琴的谛视中，贾府宗祠即将展开祭祀，因此宗祠里边已然“香烛辉煌，锦帐绣幕，虽列着些神主，却看不真切”。为什么看不清？因为宝琴作为外人不可以进入殿内，只能够在外面观看，所以看不清神主。按照睿亲王府家庙的规制，供奉神主的处所，均是一间一龛，前殿与后殿共十个龛位，“其龛高与梁齐，如果不是上有毗庐帽，下有须弥座，简直就是一间大套间。其中有几案，有方桌，有隔扇，有幔帐，甚为宽敞。案上设有填青闹龙，满汉文合璧格式的神主牌位”。填青闹龙，是指牌位的形状，底色为蓝，边缘雕龙，龙的姿态采取张牙舞爪、相互对立之势，因此称闹龙。贾氏宗祠里的牌位是否也是这样呢？应该不是，至少要将边缘上面的雕龙取消。在龛位上，如果也是一间一龛，自然

## 除夕祭宗祠

□王彬

应该供奉五个神主，宁国公、荣国公、宁国公的儿子贾代化、荣国公的儿子贾代善，只有四个神主，那么，另一个是谁呢？或者是宁、荣二公的父亲，或者是虚位以待，没有交代，只能留给我们推测悬想了。

虽然神主看不真切，但贾府的祭祀仪式，宝琴却看得格外分明，“只见贾府人分昭穆排班立定”。我国古代的宗法制度规定，神主的排列顺序是始祖居中，二世、四世、六世、八世……居左，称昭；三世、五世、七世、九世……居右，称穆。祭祀时，参与祭祀的人员也根据这个原则排队、分工，也就是分昭穆。宁国公是长房，贾敬是长房之孙，因此由他主祭，而贾赦只能陪祭：“贾珍献爵，贾琏、贾琮献帛，宝玉捧香，贾昌、贾菱展拜毯，守焚池。青衣乐奏，三献爵，兴拜毕，焚帛奠酒，礼毕乐止，退出。”给祖先献酒，献帛、焚香、叩拜，凡三次，最后把写有歌颂祖先的帛放在燎炉里烧掉，把献给祖先的酒洒在奠池里，便结束了祭祀活动。

奇怪的是祭祀活动并不是贾母主持，也没有一位女性参加，比如王夫人、凤姐、尤氏这些贾府里的风云人物。为什么是这样？宝琴没有解释。但是接下来贾母出场了：“众人围随着贾母，至正堂上。影前锦幔高挂，彩屏张护，香烛辉煌。上面正中悬着宁、荣二祖遗像，皆是披蟒腰玉，两旁还有几轴列祖遗像。”在这之前，宁国府便打开了宗祠，打扫卫生，收拾祭器，“又打扫上房，以备悬供遗真影像”。遗真

影像也就是祖宗的画像，这些画像的尺寸，通常是长约五尺，宽约二尺，大多为坐像，工笔重彩，如同真人一般大小，如果是官员自然要穿上官服，犹如“披蟒腰玉”的宁、荣二祖。在这里，贾母带领女眷为祖先传菜上供。这也是有礼仪的，以正堂的门槛为界，以内是女性，以外是男性。贾敬与贾赦站在门槛外面，由此列队，直到贾荷与贾芷站在内仪门里面，外面便是贾府的奴仆了，所谓“众家人小厮皆在仪门之外”。男性中，只有贾蓉是因为“长房长孙”故而可以进入正堂，“随女眷在槛内”。他的作用是在男女之间进行中转：“每贾敬捧菜至，传与贾蓉，贾蓉便传与他妻子，又传与凤姐、尤氏诸人，直至传至供桌前，方传与王夫人。王夫人传与贾母，贾母方捧放在桌上。邢夫人在供桌之西，东向立，同贾母供放。”直到“菜饭汤点酒茶”传送完了，“贾蓉方退出，下阶归入贾芹阶位之首”。这时再次祭拜：

当时凡从“文”旁之名者，贾敬为首；下则从“玉”者，贾珍为首；再下从草头者，贾蓉为首。左昭右穆，男东女西，俟贾母拈香下拜，众人方一齐跪下。

五间正厅，内外廊檐，阶上阶下，无一隙地，鸦雀无声之中只听得起跪衣履之响。“一时礼毕，贾敬、贾赦等便忙退出，至荣府专候与贾母行礼。”而宝琴的观察虽然到此结束，却依然没有解释贾母何以未进祠堂，她不是贾府长者，祭祀之后众人还要给她行礼吗？原因在于她是女性，在祭祀时，“男先女后”，是封建时代不可以颠覆的原则。有的家族，祭祀时将影像悬于宗祠，而在贾府，则悬挂在大堂，因此贾母在这里就可以祭祀祖先，自然不会再进入宗祠了。而且，祭祀之前，按照传统礼仪，先要祭祀神佛，之后，才祭祀祖先。相对于神佛，祖先虽然是自己的亲人，但已经进入鬼的行列，祭祀时讲究“神先鬼后”，这也是原则，不能破坏。《红楼梦》把这个略掉了。为了迎接祖先回家，这一天还要打开大门，在宁府是：“从大门、仪门、大厅、暖阁、内廷、内三门、内仪门并内塞门，直到正堂，一路正门大开”，把中路上所有正门统统打开，由于逝去的亲人只能在夜色浓重之时回家，要给他们指明方向，因此甬路两侧还要点燃朱红色的“大高照灯”，如同“两条金龙一般”，既隆重又炽烈，折射出中国传统的一个侧面，慎终追远，以孝为先，传达出后人对祖先的尊重与思慕。同时也就可以理解，为什么贾府的遗真影像不是悬于宗祠，而是正厅——这里曾经是先人聚宴欢歌之处，贾母率领后人在这里为他们传菜上供不是更为恰当、恩挚吗？

有一次，一位读者带了一张我写的毛笔字来找我，这张字他是在地摊上买的，价钱跟一斤青菜萝卜差不多。问摊主那张字是从哪里来的，摊主说是从一个收破烂的手上买的。这位好心的读者出手从收破烂的手上买下，是觉得那价钱让我太丢人现眼。

这张字是我在一个许多人起哄的场合给一位半生不熟的朋友写的。当时正在兴头上，觉得对谁都没有拒绝的道理，有求必应。绝想不到那“墨宝”会有如此悲惨的沦落。

这种难堪事我不是第一次。记不起从哪年开始，为了排解无聊，我偶尔操起当年父亲命我描红的旧业，却无意中赶上了波新的时代热潮，普天下的书法家，忽如一夜春风来，千树万树梨花开。我混迹其中，又甚虚荣，好表现，每到一地，只要有人开口，即捋起袖子，挥毫泼墨，整个一个人来疯。至于自己的字是“墨宝”还是鬼画桃符，人家是真当回事还是假当回事，是真“求字”还是出于礼貌，想也不想，只一个劲儿写得豪情满怀，得意忘形。全不顾一大碗墨汁耗完，究竟值不值得。回头有人将其当废纸清掉，当是很自然的事。偶然听到这样的结果，心里难免不快，但下一回到场合，依旧是豪情满怀，得意忘形。

这就未免浅薄，但我并不为这浅薄后悔。其依据来源于鲁迅的《忆刘半农君》。

因为《新青年》，鲁迅结识了刘半农：“但半农的活泼，有时颇近于草率，勇敢也有失之无谋的地方。但是……心口并不相应，或者暗暗的给你一刀，他是决不会的。”他们“多谈闲天，一多谈，就露出了缺点……但他好像到处都这么的乱说，使有些‘学者’皱眉。那些人们批评他的人，是‘浅’，但‘假如将韬略比作一间仓库罢，独秀先生的是外面竖一面大旗，大书道：‘内皆武器，来者小心！’但那门却开着的，里面有几枝枪，几把刀，一目了然，用不着提防。适之先生的是紧紧的关着门，门上粘一条小纸条道：‘内无武器，请勿疑虑。’这自然是可笑的，但有些人——至少是我这样的人——有时总不免要侧着头想一想。半农却是令人不觉其有‘武库’的一个人，所以我佩服陈胡，却亲近半农。”刘半农虽浅，却如一条清溪；如果是烂泥的深渊呢，那就更不如浅一点的好了。”

可惜的是，如此热情洋溢的评论却伤害了刘半农，因为他心里其实向往着“深”的，哪怕是烂泥也可以。刘半农后来“渐渐的掘了要津”，鲁迅“也渐渐的将他忘却”。

但先生称赞的刘半农如一条清溪清澈见底的“浅”，我却是记得甚牢，并且愿意引作一种做人的态度。刘半农是大教授、大学者，有过“江阴才子”、“文坛魁首”之誉，我自不可与之同日而语，我愿意模仿的只是他的“纵有多少沉淀和腐草，也不掩其大体的清”。

《宋史·傅尧俞传》有“尧俞重厚寡言，遇人不设城府，人自不忍欺”的话。“胸无城府”本来是好话，后来却常常被用来形容人没心没肺没心机，说白了就是单纯，更有的干脆当做贬义词用，就是没文化、没学问的意思。即便如此，我也觉得这样的人比那些阴骘深沉、内心像城府一样难于揣测的人要好。一个人坦坦荡荡，朴实无华，心灵如蓝天一般透明，尤其在今天这样一个功利至上的年代里，是怎样的难能可贵。

就个人而言，自然豁达地活着，真心诚意地做人做事，脑子里干干净净，没有乱七八糟的情绪，不用患得患失、焦虑不安，我想，这比什么都好。我们既不是天赋异人，也难以成为圣人，以庸常的资质过着庸常的生活，浅薄一点又何妨？人活一世要老是端着、猜疑着、算计着，那也太辛苦了。



大白话

# 我浅薄我快乐

□陈世旭



## “我是在做人生的学徒”

□红线

散文讲座、座谈中，曾多次提醒那些热心散文的写作者，千万不要以为散文好写，更不要以为那是在做作文。

散文不是作文。作文的重要意义是让学生成语，把一个命题叙述清楚。作文的高端，才开始涉及表现手法和思想的挖掘。可以说，作文的高端是散文的初始。但我们从大量的散文写作者写出的作品看，他们大都还停留在做作文的中高端。书店中有许多的中学生作文选，可为什么很少吸引成年人阅读呢？主要是思想的浅显和文字的学生腔。当然这并不排除有个别优秀的作文，即使放到成人的散文里也毫不逊色，甚至还可能是非常优秀的散文。

作文和散文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区别。作文往往是命题作文，是老师要求必须写的，甚至规定了字数、时间，属于被动型；而散文则是作者自愿的自由的写作，其写作的动因是因为生活中的某一个节点被激活，让你不得不叙

述、思考、议论、抒情。没人给你规定时间、字数，甚至发表与否都无所谓。前者是从概念出发，后者是从生活出发。这就不难理解“生活是创作的源泉”这句经典的文艺语录了。

正是带着这样的思考，当我读到铁凝“我是在做人生的学徒”这句话时，感到强烈的共鸣。对于作家而言，你的创造即使再充满想象、智慧，也不会比生活给予我们的内容更丰富。所谓生活，首先要考虑生，人只有拥有了生命才能很好地活着。活着需要质量，光能呼吸、吃饭、睡觉，那不是真正的活着。人只有思想活着，才算是真正的活着。大千世界，芸芸众生，每个人都有着自己对世界的发现、思考，谁也不能说自己对世界早就看透了，在世界、生活、人生面前，我们永远是微小的。我很喜欢“学徒”这个词，人只有想学手艺，才会拜师学艺。写作很神秘，它的神秘在于我们一直有很多未知。即使你今天知道了许多，对于明天发生什么，我们仍然无法判断。然而，我们也不能因为其神秘就变得无所适从。如果说写作是一门手艺，那我们就可以找到它的规律。我们过去喜欢称呼某人为自己的老师，这个老师其实不是你发现生活创作作品的老师，而是带领你去研究作品规律的老师。而你真正的老师、师傅，只能是生活，是人生

的悲欢离合。

那么，拜生活为师，是不是把生活如实记录下来就是艺术呢？当然不是。铁凝说，散文的不可制作性决定了它的难度，散文需要智慧、诚恳、真性情。我理解为，作家首先要尊重生活，然后根据自己的眼光、性情去发现、感觉生活。在这里，智慧不仅是指如何发现生活的亮色，更重要的是如何表现生活。如果仅仅把比喻、夸张、抒情、描写等看做是文学的制作性，那就大错特错了。艺术就是要表现生活，就是要来源于生活并高于生活。如果没有对生活的表现，哪里还会有艺术。四五十年前，戏剧导演石挥就曾说过：“艺术家要比人民高一点。”这里说的高一点，并不是工资待遇、社会地位，而是指对生活、人生的认识程度。假如你的认识程度还不如普通的人民群众，那你的艺术人民群众肯定不欢迎。艺术家的创造从来都不是孤立的，更不是闭门造车、苦思冥想出来的。聪明的艺术家往往从人民群众中总结集体的智慧，化成自己的智慧。这种不断地从“我”走向“我们”的转化过程，就是艺术不断创造、创新的过程。由此，我们也就真正理解了铁凝为什么会说，“作为一名写作者，散文是对我的情怀与文字的终身磨砺”。

落叶一般在秋而在春，当峭厉的西风把天空刷得格外高远，当陌上阡头望断最后一只归雁，当辽阔的大野无边的衰草摇曳得株株枯黄，便是落叶飘零的时候了。

然而，你留意过春之落叶么？春风骀荡中，香樟林落叶了，一片片，像春燕剪翼，飘飘扬扬，翩翩起舞。

落叶在春天纷纷而下，这大约是南国特有的自然风光。

秋天落叶渲染出一幅悲壮的气氛，落叶是土黄色或橘红色，最初像一只只断魂的灰蝴蝶，接着便是沙沙的黄叶的阵雨，接着便铺开一片赭黄或橘红的地毯，而在这地毯之上，铁杆似的矗立着光秃秃的树干和枝桠，直刺高远的蓝天。“秋雨梧桐叶落时”，更是悲凉凄绝令人断肠销魂。

但春之落叶却不是这般，落叶的颜色是浓重的苍翠，生命似乎并没有枯萎，叶脉间还汪着汁液。而在树冠上，在

## 春风万里落叶飘

□尹全业

未落尽的陈叶之间，早已春潮般泛起嫩绿或鹅黄的波浪，那是新叶在次第绽放。

这是万物争荣的季节，主宰这个世界的不是肃杀的秋，更不是冷酷的冬，而是生机勃勃的司春之神，所以老叶不必作寒风中的瑟瑟，或以悲壮的牺牲来保护树木度过寒冬。这是高贵的禅让，他们知道吐故才能纳新，新陈代谢才能欣欣向荣，所以，不必待生命熬到尽头，不必等到东风来下请柬，就自动退下枝头，让新叶们去抢占春光，争逞风流。

在这里，阳光灿烂如碎金，雨水丰沛而滋润，地表下有取之不竭的营养，一切生命都可以在和风中做欢乐的梦。蜂蝶纷纷来伴舞，百鸟结伴来作歌。新叶在唱它们新生代的歌，呼唤鸟类来做窝；老叶也在沙沙作歌，它已经完成生命的辉煌乐章，唱着欢乐的告别曲，安然地扑向大地，在潇潇春雨中化作玉液琼浆，融入春泥，哺育新叶成长。这是令人感动的大自然新老交替的乐章。

当秋叶飘零、衰草瑟瑟的时候，我们总会不由得发出流光易逝、人生苦短的感慨，对落叶而伤怀。然而，在万物争荣、百花吐艳、莺飞蝶舞的烂漫春光中，手持一片从枝头飘下的落叶，仰望树梢满眼蓬勃的新绿，相信你决不会有丝毫凄戚，你心中只会澎湃着欢欣与希望。

春风万里落叶飘，生机盎然满枝头。在春光融融中，随便拾起一片落叶，你能不对它肃然起敬吗？